

##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董事长、核心技术管理人员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内容：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董事长陈贤生先生、核心技术管理人员松田光也（中文名：云光义）先生，或其拟参与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信托计划及资管计划等（以下合称“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提升投资者的信心，拟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拟增持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因增持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收到副董事长陈贤生先生、核心技术管理人员松田

光也（中文名：云光义）先生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副董事长陈贤生先生、核心技术管理人员松田光也（中文名：云光义）先生或其拟参与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信托计划及资管计划等。

（二）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贤生先生、松田光也（中文名：云光义）或其拟参与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信托计划及资管计划等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在本次公告披露之前 6 个月内，上述增持主体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维护广大股东的利益，提升投资者的信心，计划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从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上述增持主体拟合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综合考虑市场波动、窗口期、资金安排等因素，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为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之外）。若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重大事项连续停牌或有关原因无法实施，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或原因解除后顺延实施，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本次增持主体拟增持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七）增持主体承诺

上述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因增持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3日